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 ·

百年大党不断增强拒腐防变能力的制度建构^{*}

卜万红

[摘要] 中国共产党作为一个百年大党始终保持着强大的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这源自中国共产党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和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坚持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是党不断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的根本保障。推进不敢腐体制机制建设就要改革完善党和国家反腐败机构,提升其防治腐败的能力;推进不能腐体制机制建设就要完善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体系,有效制约和监督权力;推进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就要通过经常性的党内教育活动加强全党的思想武装,提升和强化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一体推进就是实现三者相互协同,形成整体合力。

[关键词] 中国共产党 党内监督 拒腐防变 反腐倡廉 制度建构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作为一个百年大党,如何保持强大的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实现长期执政,是一个事关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性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此进行了艰难探索,坚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秉持底线思维,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坚持刀刃向内,掀起一场史无前例的“打虎”“拍蝇”“猎狐”风暴,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与此同时,将惩治和预防腐败的重点聚焦于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以下简称“三不腐”体制机制),实现“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同步推进,努力构建党和国家监督制度体系、权力规范制度体系和党内教育制度体系。经过几年的持续努力,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形成并得以巩固。全面从严治党、狠抓反腐败斗争,使这个百年大党端正了清正廉洁的形象,焕发出强大的生机与活力。

一、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必须推动构建“不敢腐”的惩戒机制

严厉惩治腐败是增强拒腐防变能力的根本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指出,“我们党作为百年大党,如何永葆先进性和纯洁性、永葆青春活力,如何永远得到人民拥护和支持,如何实现长期执政,是我们必须回答好、解决好的一个根本性问题”^①。其中,最关键的是如何解决党内腐败问题。如果腐败问题控制不住,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就无从谈

(C)1994-2021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 本文系河南省高校廉政专题研究项目(2020-LZYB17)的阶段性成果。

①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529页。

起，最终一定会亡党亡国。中国共产党是世界上最大的政党，除了我们自己，没有人能打败我们。在长期执政条件下增强党的拒腐防变能力，必须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要敢于进行自我革命，敢于刀刃向内，敢于刮骨疗伤，敢于壮士断腕，防止祸起萧墙”^①。推进自我革命，必须改革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建立一整套科学有效的纠错机制，及时惩治腐败，破解党的自我监督这一世界难题和国家治理的“哥德巴赫猜想”。这就要求不断改革完善党和国家的反腐败机构及其运行机制，全面提升其发现问题的能力和解决问题的效率。

（一）建立健全党统一领导的反腐败体制机制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坚持和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领导是开展反腐败斗争的基本前提。改革完善领导体制是坚持和加强党统一领导反腐败工作的根本保障。改革的主要任务就是既要立足于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着力解决“反腐败机构职能分散、形不成合力，有些案件难以坚决查办，腐败案件频发却责任追究不够”^②等当前突出的问题，又要着眼于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聚焦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权力制约监督体系的长远问题。通过制度建设，努力构建与党的事业发展和反腐败斗争任务要求相适应的新体制，从制度上确保将党的领导贯穿到纪检监察各个领域。只有实现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才能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特征和最大优势充分发挥出来。为此，党中央明确提出反腐败体制机制建设的目标就是“构建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③。“党统一指挥”就是做好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改革完善领导体制，将党的领导贯穿到反腐败机构的组织形式、职能定位、重大决策等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实现党的领导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全面覆盖”就是有效整合各类反腐败资源，将党内监督、国家监察落实到党和国家政治生活的各个领域，实现对所有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监督全覆盖，消除监督的真空地带，确保权力始终在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权威高效”就是不断强化反腐败机构的权威性，实现反腐败机构之间的有效衔接与协调，形成整体合力，不断提升纪检监察体制的整体效能。此外，反腐败领导体制机制改革还要加强党和国家反腐败资源的整合能力，有效整合纪检、监察等机构的职能，做到集中资源、握紧拳头、形成合力，将反腐败体制机制的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二）全面提升党内监督机构的履职能力

党内监督是预防腐败的重要抓手。党内监督的实际成效取决于监督机构的履职能力。从国际反腐败经验来看，“越来越多的国家认为，建立独立、有权威、体系完备的反腐败机构是通向廉政之路所不可少的环节和保障”^④。加强党内监督必须解决党内监督机构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各机构职能的衔接贯通协同，全面提升监督能力和监督效果。首先，全面提升纪委的监督效能。这就要围绕完善纪律检查工作领导体制和提升纪委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能力两个方面来推进改革。

① 习近平 《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一以贯之》，《求是》2019年第19期。

②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505页。

③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9年，第48页。

④ 季正矩 《通往廉洁之路——中外反腐败的经验与教训研究》，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6年，第131页。

改革完善纪律检查工作领导体制，关键是按照党章的规定实现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领导的制度化、程序化，加强上级纪委对下级纪委的领导，增强纪委的独立性。增强纪委履职能力主要是持续深化“三转”，剥离纪委的非核心业务，使其回归到党章规定的主责主业上来，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其次，全面提升派驻机构的“探头”功能。这就要增强派驻机构的权威性、独立性。明确派驻机构的角色定位，强调它是派出机关“重要组成部分”，是派出机关设在驻在部门的“常设机构”。明确派驻机构的职能定位，强调其主要职责是监督驻在部门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推动实现派驻监督全覆盖，按照“不留死角、不留空白”的要求实现对党和国家机关监督的全覆盖。最后，全面提升巡视的“利剑”功能。这就要增强巡视的权威性、联动性和效能性。明确巡视工作功能定位，聚焦政治巡视，全面提升巡视发现问题的能力，推动做好巡视整改，形成震慑。推动形成巡视巡察联动机制，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实现巡视监督全覆盖。

（三）全面提升国家监察机关的监察能力

国家监察是我国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是事关全局的重大政治体制改革，是构建“不敢腐”体制机制的基础工程。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是针对监察体制存在的突出问题，着力增强国家监察的权威性、独立性，提升国家监察能力。强化国家监察的权威性改革的首要任务。我国原有监察体制存在的最突出问题就是监察机关的权威性不足，“现行的行政监察其实只是行政机关内部的一种自律性监督”^①。这就给监察机关履行职责造成了一定的结构性压力，这种“结构性压力让现行监察机关陷入多头管理和领导的窘境，难以完成法律所赋予的监督职责和任务”^②。改革监察权的配置方式是解决问题的关键。在改革过程中，党中央整合了监察机关、预防腐败局、反贪污贿赂机关等国家反腐败机构的职能，组建国家监察委员会，重铸国家监察权。根据《监察法》的规定，国家监察委员会主要负责人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接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国家监察委员会与中央纪委合署办公，这既加强了党对监察工作的领导，又便于监察权的行使。强化国家监察的全面性就是扩大监察对象的范围，实现对所有国家机关及其公务人员的监察全覆盖。强化国家监察的效能性就是通过国家监察委员会与中央纪委的合署办公，实现党的纪律与国家法律的有效衔接，推动监察机关更高效地开展工作，增强监察能力，提高监察效能。从总体上看，监察体制改革“解决了过去监察范围过窄、反腐败力量分散、纪法衔接不畅等问题，优化了反腐败资源配置，实现了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依规治党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③，极大提升了国家监察机关的监察能力。

二、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必须推动构建“不能腐”的防范机制

有效制约权力是防治腐败的关键。“腐败的本质是权力出轨、越轨，许多腐败问题都与权力

① 秦前红：《监察体制改革的逻辑与方法》，《环球法律评论》2017年第2期。

② 庄德水：《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行动逻辑与实践方向》，《中共中央党校学报》2017年第4期。

③ 习近平：《在新的起点上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求是》2019年第5期。

配置不科学、使用不规范、监督不到位有关。”^① 加强制度建设、有效制约和监督权力是防治腐败的必由之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在全面依法治国框架下，加强预防腐败制度体系的顶层设计，统筹推进党内法规体系和国家法律体系建设，持续织密制度的“笼子”，构建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党的自我监督制度体系，为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提供有力制度保障。在制度建设过程中，坚持纪法分开，推进纪法衔接，在推动实现两者的有效协同过程中，不断提高制度建设科学化水平，强化制度体系的整体性，提升制度体系的整体效能，切实增强党和国家防治腐败的能力。

（一）防治腐败制度体系建设的理论创新

理论创新是加强制度体系顶层设计的关键。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基本内涵，科学回答了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之间的关系。根据全面依法治国的目标要求，党中央提出，要加快反腐败国家立法进程，“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②。这是构建“三不腐”体制机制的顶层设计。根据这一设计，党中央统筹谋划依规治党和依法治国，协同推进党内法规体系和国家法律体系建设。在党内法规建设方面，党中央创造性地提出“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实现纪法分开”^③的新思路。纪法分开就是从内容和功能等方面推动实现党内法规与国家法律分开，让党内法规回归政党属性，体现党的性质宗旨，成为管党治党的基本规范，让国家法律回归国家制度属性，成为全体公民的基本行为规范。在立法标准上，党中央明确提出，党内法规要体现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组织属性，坚持党内法规的标准高于国家法律标准，真正体现纪严于法。纪法分开、纪严于法的原则体现在党内法规建设上，就是要在制度建设方面反映党的理想信念，体现党的性质宗旨，实现党的建设的高质量、高标准；体现在管党治党要求上，坚持纪在法前，用严明的纪律管党治党，坚决守住纪律底线，有效阻止党员干部从违纪发展到违法，防止“好同志”变成“阶下囚”；体现在纪律检查机关的执纪过程上，实现纪法分开，让纪律检查机关执纪过程回归维护党的纪律的政治属性，而不再是党内“司法调查”。党中央在坚持纪法分开的同时，又推进纪法衔接，实现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在内容、功能上的有效衔接与互补，从而达到有效制约和监督权力的目的。

（二）加快推进党内法规体系建设

党内法规体系建设是加强党内监督的基础性工程。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根据反腐败战略的总体进程和实践要求推进相关立法。根据党内法规体系建设的顶层设计，各项立法工作有序推进。根据制度建设科学化的基本要求，制定了党内法规建设的“立法法”，有效规范党内法规建设的基本程序 and 基本要求。根据制度建设任务要求，制定了党内法规建设的五年工作规划，根据反腐败斗争形势和任务有序推进立法工作。根据制度的不同位阶，明确了党内法规建设的基本次序和推进步骤。根据党中央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要求，出台了“八项规定”

① 《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方正出版社，2016年，第63页。

②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6年，第767页。

③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6年，第767页。

等制度。根据加强巡视监督的要求，修订《巡视工作条例》。根据管党治党“宽松软”的问题，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完善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根据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的要求，修订了《纪律处分条例》和《党内监督条例》等制度。根据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制定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制度。根据加强组织建设的任务要求，制定了干部能上能下等制度，完善了干部重要事项报告制度。根据积极引导党员干部廉洁修身、廉洁齐家的要求，修订了《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根据抓早抓小、抓常抓细的要求，创造性地提出了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政策指导。坚持立法与执法同步推进，通过加大制度执行力，使党内法规成为“带电的高压线”，从制度形态转化为实践形态，成为管党治党的基本规范。

（三）加快推进国家反腐败法律体系建设

法律是防治腐败的利器。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根据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体要求，稳步推进国家反腐败法律体系建设。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宪法修正案专门就监察委员会的设置作出具体规定，这为《监察法》立法提供了宪法依据。反腐败国家立法最重要的成果就是新颁布的《监察法》。“监察法是反腐败国家立法，是一部对国家监察工作起统领性和基础性作用的法律。”^①它确定了国家监察委员会的组织性质、政治地位、产生方式、领导体制、监察范围、监察程序、运行机制以及国家监察委员会与检察机关、审判机关、执法部门之间的工作衔接与配合等基本问题。《监察法》的出台为相关配套法律的确立提供了相应的制度空间。《刑法修正案（九）》和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等对腐败行为的处罚程序、处罚力度、处罚方式作出了明确规定。反腐败国际合作制度建设快速推进。党中央将防逃和追逃追赃纳入国家反腐败工作总体规划，作为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的重要方面。这一重大决策对相关法律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这方面的立法主要包括多边合作和双边合作两大类。反腐败多边合作主要依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在亚太经合组织和二十国集团等多边合作机制下开展反腐败合作，建立健全相关法律体系。双边合作主要是与外逃目的地国签订执法合作、人员引渡、资产返还等法律文件，为追逃追赃工作提供法律保障。

三、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必须推动构建“不想腐”的保障机制

坚定理想信念是增强拒腐防变能力的思想基础。在长期管党治党实践中，我们党深刻认识到，“全面从严治党，光靠纪律是守不住的，必须立根固本，树立高尚精神追求，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努力解决好‘不想’的问题”^②。因此，必须随着党的执政环境和条件的变化持续加强党内教育，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武装全党，实现全体党员思想的与时俱进，为切实增强全党拒腐防变能力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全面增强“不想腐”的自觉，既是“三不腐”体制机

(C)1994-2021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① 李建国《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草案）〉的说明》，《人民日报》2018年3月14日。

②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6年，第764页。

制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推动其有效运转的精神动力。

（一）紧紧抓住坚定理想信念这个“总开关”

坚持思想建党是我们党的光荣传统。理想信念问题是思想建党的核心问题。在长期执政条件下，教育全党坚定理想信念是新时代增强党的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的重大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思想建党，将其置于与制度治党同等重要的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集体学习时指出，“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始终是共产党人安身立命的根本。”^① 坚定理想信念，核心是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信马克思主义所揭示的人类社会发展规律和总趋势，坚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光明前景。这是中国共产党人战胜任何风险挑战的强大精神武器。理想信念一旦动摇，就会精神迷茫、精神迷失，就容易患“软骨病”，对各种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丧失“免疫力”。因此，必须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加强党的建设和党员干部教育的永恒课题，形成长效机制。践行这一要求，就要在教育实践活动中，积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持把自己摆进去，坚持刀刃向内，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查找自己理想信念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深挖思想根源，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做好检讨反思，在组织的帮助下认真加以改正，做到理想信念坚定，思想纯洁。广大党员干部只有坚决“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②，才能永葆共产党人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真正“拒腐蚀、永不沾”。

（二）高度重视开展党内主题教育活动

党内主题教育活动是强化党的性质宗旨的重要方式。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将党内教育活动作为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的重要内容，根据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持续开展党内主题教育活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直面少数领导干部理想信念动摇、宗旨意识淡薄、脱离群众等实际问题，以务实清廉为主题，贯彻“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着力解决党内存在的“四风”问题，全面加强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党员干部在理想信念、宗旨意识、政治信仰、群众观念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教育广大党员干部以“严”的要求和“实”的标准做好本职工作。“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背景下开展的，其主要特点是，教育对象从“关键少数”扩展到“大多数”，教育方式从集中教育转向经常性教育，教育目标是要将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到每一个党支部、落实到每一名党员，实现对所有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全覆盖，筑牢党的思想基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贯彻“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持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地解决思想和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全面提高党的执政能力。此外，我们党还高度重视党史教育，重视引导全党同志以大历史观看待党的光辉历程，从党的实践创造和历史经验中获得启迪、坚定信念、砥砺品格、凝聚力量，增强防范被瓦解、被腐化意识，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践行初心使命。

(C)1994-2021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①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8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71页。

（三）加强党员领导干部的权力观教育

权力观是如何看待权力、如何运用权力的基本观点。人类政治实践表明，科学合理的配置权力，有效监督制约权力是防治腐败的关键。权力制约监督机制建设是一个动态的过程，随着政治文明建设总体进程的发展而发展。在这一过程中，掌握权力的人如何看待权力和运用权力会对权力运行过程、运行结果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因此，加强权力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是廉洁自律机制建设的核心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针对少数党员领导干部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着力加强权力观建设。树立科学的权力观，首先要正确理解权力的来源。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马克思主义权力观的核心就是权为民所赋、权为民所用^①。这揭示了权力的来源、性质和用途，强调权力必须服务人民，运用权力就必须接受人民监督，明确权力就是责任。“我们要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失职要问责，违法要追究，保证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利益。”^②这就将权力与责任紧密联系在一起，强调拥有权力就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掌握权力就必须勇于担当。领导干部对权力一定要有敬畏之心，决不能随心所欲、为所欲为，一定要按照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的要求运用权力。这丰富了马克思主义权力观的基本内涵，为新时代党员干部正确使用权力提供了基本遵循。

四、围绕增强拒腐防变能力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

构建“三不腐”体制机制是增强拒腐防变能力的基础工程。“三不腐”体制机制不是三个彼此独立、互不关联的独立机制，而是一个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有机整体。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是我们党一以贯之的重要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为了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党中央坚持治标和治本有机统一，惩治和预防相协调，阶段性与连续性有效衔接，既抓住“不敢腐”这个关键重点，又协同推进“不能腐”和“不想腐”，使“三不腐”体制机制相互融通、相互支撑、相互促进，形成整体态势，追求整体效能。

（一）坚持以“治标”为主优先推进“不敢腐”

构建“三不腐”体制机制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反腐败规律的准确把握和自觉运用。在反腐败斗争形势严峻复杂的背景下，找准构建“三不腐”体制机制的切入点至关重要。要完成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党自身必须本领过硬。坚决惩治党内腐败是实现党自身过硬的重要条件。因此，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在腐败存量比较大的情况下，只有以治标为先，才能遏制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势头”^③。必须坚持“苍蝇”“老虎”一起打，以猛药去疴的决心和刮骨疗毒的勇气惩治腐败。这就要求必须优先推进“不敢腐”体制机制建设。因为如果不大力推进“不敢腐”体制机制建设，

^① 《习近平同志要求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党建研究》2010年第10期。

^②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92页。

^③ 《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方正出版社，2016年，第62页。

就不可能找到“苍蝇”和“老虎”，也不可能打掉“苍蝇”和“老虎”。如果不大力提高党和国家反腐败机构的履职效率，就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打掉如此多的“苍蝇”和“老虎”，达到消除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形成震慑的反腐败效果。在反腐败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的情况下，只有优先解决党和国家反腐败机构存在的突出问题，才能真正落实“惩治这一手决不能放松”的基本要求。

（二）坚持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三不腐”

增强拒腐防变能力需要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从马克思主义发展历程看，“我们党提出并不断发展‘三不’一体理念，进一步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建党学说”^①。构建“三不腐”体制机制，必须坚持整体思维、协同推进。这是因为，“不敢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既需要“不能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来规范和固化，也需要“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来提供精神动力和思想保障。“不能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既需要“不敢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来推动落实，也需要“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来提供智力支持。“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既需要“不敢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提供适宜的政治环境，也需要“不能腐”体制机制建设成果加以保障。它们之间的内在关系要求必须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人为地割裂三者之间的内在联系，单独强调某一方面，都不可能取得预期的效果。拒腐防变能力建设是一个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的工程。严峻复杂的反腐败斗争形势客观上要求必须坚持以“不敢腐”为重点，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在三者的有效协同中增强反腐败体制机制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形成防治腐败的强大合力，提升防治腐败体制机制的整体效能。构建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的重大战略举措。“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②在这一战略方针的指引下，我们清除了影响党和国家安全的重大政治隐患，全面提升了党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党的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从总体上看，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腐败这个党执政的最大风险仍然存在”^③，消除腐败存量、遏制腐败增量的任务尚未完成。这就要求我们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体制机制建设的方针方略，不断完善权力监督制度体系、执纪执法体系和教育制度体系。

（卜万红系河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马克思主义理论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雪 冬]

^① 黄晓辉、高筱红 《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生成机理及相互关系》，《中州学刊》2020年第12期。

^② 《一以贯之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提供坚强保障》，《人民日报》2020年1月14日。

^③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 确保“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人民日报》2021年1月23日。

World Socialism Studies

No. 2 , 2021

MAIN CONTENTS AND ABSTRACTS

• Special Contribution •

**Interview with Zhang Quanjing , Former Minister of the Organization Department of CPC Central Committee:
Mao Zedong’ s Value Orientation in Transforming the World Is to Serve the People** Wang Zhigang (4)

• Xi Jinping Thought on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or a New Era •

**The Institutional Construction of CPC as a Century Old Party in Continuously Improving Its Ability to Prevent
Corruption and Degeneration** Bu Wanhong (26)

As a century old party ,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has always kept a strong ability to prevent corruption and degeneration , and resist risks. This stems from the Party’ s thorough self-revolutionary spirit and political consciousness of strictly governing the Party in a comprehensive way. Persisting in building an integrated system and mechanism to ensure officials dare not , cannot and would not corrupt is the fundamental guarantee for the Party in continuously enhancing such ability.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dare not corrupt” system and mechanism means to reform and improve the anti-corruption institutions of the Party and state and enhance their ability and effectiveness in preventing and combating corruption.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cannot corrupt” system and mechanism means to improve the inner-Party regulations and the national legal system so as to effectively regulate and supervise the exercise of power. And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a “would not corrupt” system and mechanism means to strengthen the Party’ s ideological preparation through regular inner-Party education , and to enhance the Party members and cadres’ consciousness of integrity and self-discipline. We should promote these three aspects as a whole so as to achieve their organic integration and enhance their overall effectiveness.

**Abandoning the Idea of “Clash of Civilizations” and Building a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for Mankind as
an Inevitable Choice for the World to Defeat Coronavirus** Chen Wenjun and Wang Lu (34)

As COVID – 19 spreads around the world , all countries are facing the common goal of preventing the epidemic from